

# 最新混血豺王读后感(精选5篇)

“读后感”的“感”是因“读”而引起的。“读”是“感”的基础。走马观花地读，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，哪能有“感”？读得肤浅，当然也感得不深。只有读得认真，才能有所感，并感得深刻。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？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，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，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。

## 混血豺王读后感篇一

今日，我读完了《混血豺王》，这个故事讲的是：豺王白眉儿的从生到死。

我最喜欢的是情节是：白眉儿大战狼西，从苦豺升为豺王的场景。白眉儿为了救兔嘴，勇敢地扑向狼西，狠狠的咬住狼西，最后狼西受了重伤，仓皇逃跑了。

我喜欢这个情节是因为，在这场大战中，白眉儿表现地特别勇敢勇猛。他为了救曾经帮过他的兔嘴，冒险与狼西搏斗。不畏凶险，不屈不挠，勇猛机敏，最终战胜了狼西。我喜欢白眉儿这种精神。

如果我是白眉儿，我最后肯定不拒绝猎人的邀请，再重做一次猎狗，不管怎么说，至少还有个新家，还有个人帮自己疗伤，还能活得好好的，生命永远是最重要的。

## 混血豺王读后感篇二

这几天我和妈妈共同读了一本好书——《混血豺王》，这本书的作者是我们的老朋友沈石溪，我已经读过他写的许多书了，他以借物喻人的方式告诉我们一个个做人、做事的道理，今天就让我们再一次扩充一个新的做人道理——诚信。《混

《血豺王》中讲述了一名叫白眉儿的豺狗的神奇经历，白眉儿是由一匹母豺与一匹猎狗产下的混血豺狗，白眉儿被驱逐出了豺群，在猎户阿蛮星家里它充当了猎狗，可后来在野马之前救下了主人，但被发现具有豺的血统，被驱逐出了家门，回到了豺群，并当上了豺王，但有一次白眉儿原主人阿蛮星打猎时，发现了豺群，白眉儿用生命救了他，他的主人阿蛮星保证不再回来找事，但最终阿蛮星说出了秘密，带猎人来杀豺群，白眉儿走投无路，终于在打猎的枪下归天。

这本书告诉我们一个道理，人要有诚信，俗话说诚信是做人之本，没有诚信，什么事都干不成。大家听过曾子杀猪的故事吧——曾子的妻子要上集市，而他的儿子也嚷着去，妻子哄孩子说回来给你杀猪吃。妻子回来了，见丈夫在杀猪，问为什么，丈夫从容地答到：做人首先要有诚信，没有了诚信，说什么话，保证什么事都等于空话。最后孩子吃到了猪肉。还有三鹿，由于不讲诚信，有“国家免检产品”荣誉的xx奶粉失去了大家的信任，这件事轰动了全中国。最后xx奶粉厂家被迫关门，所有国产奶粉厂家都遭受了重大的经济损失。三鹿公司如果当时不做亏心事，信誉就不会降低。

总之就一句话：诚信比财富更可贵！

### 混血豺王读后感篇三

读了《混血豺王》这本书，我心中非常激动，心情久久不能平静，一边为白眉儿死得悲壮而流泪，一边为阿蛮星的卑鄙而大吐口水。

故事主要讲了一只名叫白眉儿的半狗半豺，它身上一半是豺血，一半是狗血，它的父亲是英勇的猎狗洛夏，母亲是聪明的豺达维亚。刚开始时，白眉儿因犯错被赶出了豺群，被猎人阿蛮星收养，当上了猎狗，在村里，白眉儿是只没用的狗，但由于后来每个任务都完成得相当出色，得到了民心，当上了狗王。可是在一次任务中，它救了曾对他恩重如山的母豺

兔嘴，被老黑狗识破，于是老黑狗怀恨在心，在自己快要死时将自己杀死嫁祸给白眉儿。而主人也一直知道白眉儿会豺的看家本领，从而怀疑白眉儿，把白眉儿赶回了豺群。

白眉儿回到豺群，又因一次与狼群战斗击退了狼群，被众豺推举为王，但又在一次发现主人阿蛮星被困住时，不惜杀死伙伴相救，可阿蛮星忘恩负义找来许多猎人围攻豺群，白眉儿为了救小豺，牺牲了自己的尾巴和腿，但却被豺群无情地抛弃，最后死在了主人的枪下。

我不禁深深佩服白眉儿的机智、勇敢还有忠诚。它不管是当豺还是当狗，都尽心尽职，一往直前。所以我们就是要学习它这种优点，无论身处何种逆境，都不怕苦、不怕累、不怕任何打击诽谤，坚持自己心中的信念，勇往直前，绝不半途而废！

## 混血豺王读后感篇四

白眉是狗还是豺？它是只混血。

它先逃过去了豺群的凶杀，并好运的由于有狗的血系而当上了一条看家狗。但是却跟了一个坏主人家，只能另择他主。因此就变成村支书阿蛮星的狼狗。但是为了更好拯救主人家，暴露了狼的身份。

此后，它又过上了漂泊的日常生活。但它协助豺群躲避了狼族的围攻，当上了豺王。但是再一次的遭受了人们的围攻，白眉儿为了更好地协助豺群躲避这次浩劫，为了更好地让豺崽安然无事，只能又暴露狗的身份，并跛了一只脚，最终死不瞑目。

说起来，这不是也要怪达维娅吗？如果她不是和狼狗洛戛出生的白眉，只是和真正的狼出生的'白眉，白眉也不必那么辛苦它因自身的感情而毁了大儿子的一生；洛戛啊洛戛，这也

怪你，你如果和一条母犬长出白眉儿，就不容易让白眉儿似豹非豹，似狗非狗。

## 混血豹王读后感篇五

这是一本由“动物小说大王”——沈石溪写的小说，也是《双面猎犬》的续集，所以为了让大家读的更认真，本人建议先去读一读前一部。初读此书，我见证了人类的残忍。

在见证恶的同时，我也再动物界见证了善，那就是——爱。

兔嘴是一只嘴巴畸形的母豹，它曾经在白眉儿最困难的时候收留了它，给它了温暖与爱，把白眉儿看作是自己的亲生骨肉。有一次，当前任豹王夏索尔正准备想把白眉儿赶出豹群，以扑咬为“逐客令”时，兔嘴纵身一跃，为白眉儿挡下一击，自己却落下了大伤。

还有一次，豺狼大战，战争前夕，豺群被恶狼折磨的虚弱无力。大战当天，豺群连连败退，这时，一只恶狼把目标锁定在了白眉儿身上，而白眉儿还浑然不觉，但这一切被兔嘴瞧见了，正当恶狼扑向白眉儿时，兔嘴一跃，将恶狼撞倒在地，与恶狼抱成了一团殴斗。当白眉儿反应过来时，兔嘴早已为了他瞎了一只眼，瘸了一条腿，这激起了白眉儿的愤怒，最终打败了豺群，当上了豹王，但这些都是后话了。

这一切如果缺少了兔嘴，那么，也就没有白眉儿的今天。最终，兔嘴为了挽救自己快饿死的同胞，撞墙而亡，用自己的血与肉，拯救了几十只濒临死神的同胞们。

试问，是什么使兔嘴有了这自我牺牲的勇气？

没错，就是——爱。

因为它爱着自己的同胞们，它的中心装着大家，它的爱已经

超出了生死的境界，就是这鼓励着它，把死的危险留给自己，把生的希望带给大家。你不能不为这伟大的生物界而赞扬。

难道不是吗？